

助圆职工“安居梦” 便民利民谱新篇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荣获“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称号纪实

近年来,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住建厅、市委、市政府和市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的决策部署,注重发挥住房公积金“四两拨千斤”积极作用,着力在“惠民、便民、为民”上下功夫,一体推进强管理、优服务、防风险、惠民生、转作风、提绩效,多项工作全省领先。日前,省人社厅、省住建厅发布关于表彰全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和先进工作者的决定,滁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榜上有名,全省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中唯一一家获此殊荣。

建制扩面稳步推进。多渠道、全方位开展政策宣传;建立按月调度、按季通报、半年督查工作机制;将住房公积金缴存工作纳入县域经济考核,逐年完善考核细则,依法处理未缴存投诉;定期深入非公企业、规上企业等建制扩面重点单位,一对一开展政策咨询服务,实行阶段性非公企业缴存住房公积金财政奖补。全市行政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缴存公积金实现全覆盖,非公企业建制比例逐年提高。面对新冠疫情影响,积极出台住房公积金阶段性支持政策,助力企业和职工渡过难关。

使用渠道逐步拓展。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坚持“房住不炒”定位,通过放宽住房公积金提取条件、降低贷款门槛、提高贷款额度等措施,积极支持中低收入家庭、灵活就业人员等群体圆安居梦。2015年,出台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使用住房公积金政策;2018年,在全省率先将支付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分摊费用纳入住房公积金提取范围。截至2022年底,全市住房公积金提取用于住房消费支出超过220亿元,全市住房公积金贷款累计支持8万多个家庭购建住房1000多万平方米,拉动住房消费400多亿元。

双线服务便捷高效。定期走进“政风行风热线”、安排业务骨干长期驻扎“12345”市长热线平台,主动回应社会关切。2018年,建成住房公积金综合服务平台,开通了全部32项服务事项渠道,全程网办服务事项达28项。通过“一网通办”平台开户单位数占全市新增缴存单位数近50%。2020年,在全省率先设立“跨省通办”服务专窗,长三角住房公积金一体化现场会在滁州召开,11项高频服务实现全国范围内“跨省通办”,积极打通长三角地区信息协查通道,接入“全国住房公积金”小程序,有效满足了缴存职工异地办事需求。2018年以来,先后制定40余条举措,着力增强服务意识、规范服务行为、提升服务素质、精简办件资料、优化服务流程、拓宽服务渠道。建立常态化学习制度,定期开展专项业务培训、综合业务提升、技能比赛等,内强素质,外练本领。领导干部坚持到窗口坐班,面对面了解群众所盼,第一时间解决实际问题。推行窗口服务预约办、错时办、上门办、贴心办“四办”服务和365天“不打烊”等服务,30项服务事项“马上办、一次办”,16项提取业务全市范围各网点“就近办”,大多数提取业务实现秒到账、线下申办业务“零资料”。

风险防控卓有成效。严格落实工作岗位责任制,执行提取贷款受理、审核、审批相分离制度和“谁审批、谁负责”制度,实施资金调度集体研究和总会计师、分管领导、主要领导审签制度,通过加强内审稽核、贷后管理、信息化运用、依法打击骗提套取等举措,全力把好资金入口关、出口关、审批关、调度关及问题整改关,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始终保持较低水平。2019年,实现了住房公积金贷款自主核算。2021年,实现全省首家住房公积金信息管理系统上“云”管理,信息数据运行更加安全畅通。

党建引领作用明显。积极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系列主题党日活动和设岗定责、承诺践诺活动,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系统共设置党员示范岗47个,接受群众监督。既有住宅增设电梯提取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业务“跨省通办”、开展整治“虚浮懒拖”专项行动被市委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列为“我为群众办实事”重点民生项目、微民生项目。

队伍建设逐步加强。连续开展了“管理规范年”“管理提升年”“管理创新年”和“管理突破年”活动,通过完善制度、明确责任、强化监督、严格考评、奖惩分明等措施,确保管理制度科学规范、工作有章可循、责任落实到人、措施执行有力、政策落地见效。开展“虚浮懒拖”专项整治行动,解决推进工作不深入、不务实、不主动、不及时等问题。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先后被省文明委授予“省级文明单位”,被市委组织部授予“人民满意的先进集体”等称号。党总支被市直机关工委授予“五星级党支部”、党建专项工作“作风建设示范点”等称号。业务服务科被共青团中央单位授予“全国青年文明号”称号,被人社部和住建部授予“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先进集体”称号,被省委宣传部授予“安徽省学雷锋活动示范点”等称号。(吴宗为)

做好生活垃圾分类 紧抓老年主力军



随着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垃圾处理已经成为城市发展面临的重要问题。为了进一步推动我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号召居民积极参与到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中,近期,市分类办、琅琊区分类办结合滁州市首届亭好老年人体育健身节文体展演在人民广场开展“垃圾要分类,‘花甲’有所为”生活垃圾分类主题活动。

活动中,志愿者们用通俗易懂的方式讲解生活垃圾分类小知识,让老人们能够更加全面直观地了解生活垃圾分类的概念,正确区分有害垃圾、厨余垃圾、可回收垃圾和其他垃圾。志愿者们发挥垃圾分类宣传领头作用的同时,现场还手

把手教老人如何正确投放生活垃圾,对于易混淆的知识点作进一步讲解,并引导大家能够积极参与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现场活动气氛热烈。

为了让老人们对所学知识能够得到巩固,志愿者们还设计了集趣味性与操作性于一体的分类小游戏,让老人们玩得开心,学得轻松。大家纷纷在分类游戏互动区前排队参与“幸运投壶”“快乐投沙包”“篮球投壶”“幸运大转盘”等互动游戏。通过寓教于乐的方式,让老人们对于“如何做好生活垃圾分类”有了更深的了解。

“很早就知道有生活垃圾分类,但是苦于对生活垃圾分类知识模棱两可,经过这次学习,让我对生活垃圾分类的定义更加清晰明了。今后,我将以身作则,同时影响身边人,做好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参加活动的李阿姨说。

通过此次学习,不仅增强了老人对生活垃圾分类知识的进一步理解,让“绿色、低碳、环保”理念深入人心,而且通过老人在家里的影响力,不断促进家庭成员积极参与到实践生活垃圾分类行动中,提高了居民群众自觉保护环境卫生的意识,养成生活垃圾分类的好习惯,让生活垃圾分类意识渐渐走进千家万户,走进居民的心里。(姜涛 陈志秀)



《滁州日报》

本报统一刊号CN34-0012代号: 25-14



办理证件遗失、企业注销、单位公告等

请致电: 0550-2175666, 18154150993
微信咨询: 1172983887(QQ同号)

广告

无主坟迁移公告

根据S14高速建设要求,2022年12月1日,大林村对S14高速范围内坟墓进行搬迁,截至目前认领的坟墓已全部迁移完毕。经排查,目前还有无人认领坟墓11座,涉及地点为:杨圩组、薛河组、兑窝组、钟洼组等。

特此公告
联系电话:3841568

大林村村民委员会
2023年3月15日



提振消费信心

2023年消费维权年主题

由省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特约刊登